

李振宇議員

攜手共建未成年人保護網

主席，各位同事：

近年，針對未成年人的性侵事件頻發，有關問題雖已引起政府及社會高度重視，並已採取諸多措施加以應對和防範，但相關事件並未能得到有效遏止，尤應引起關注的是，被性侵者年齡有下降趨勢。

司警早前調查發現，有三分之一的性侵案件發生在教育場所，如補習社、學習中心等。因此，加強對有關場所及導師的監管，對於保護未成年人人身安全具有重要作用。

本澳規管私立補充教學輔助中心的第38/98/M號法令《私立補充教學輔助中心之發牌及監察制度》實施至今已超過二十年，部分條文已不符合社會實際情況和發展所需。當局早在二零一五年便已完成修訂有關法令的公開諮詢工作，但之後修法工作杳無音訊。政府今年六月回覆議員口頭質詢時表示有關法令修訂工作已初步完成，修訂的重點包括清晰補習社的定義、優化相關人員的學歷要求及駐場規定，並將對學生的託管、膳食及接送服務納入法規的監管範圍。補習社員工的入職條件，除保留提交行為紙之外，亦將修法要求曾侵犯未成年人者不得入職。本人促請當局儘快將有關法案提交立法會審議，早日完成修法以加強對相關場所的監管，保障學童人身安全。

今年上半年，當局開立的針對兒童的性侵案件有十宗，較去年同期的五宗增加一倍，案件有反彈趨勢。要從源頭上預防性侵行為，須不斷強化下一代的性教育，提高其自我保護意識和“防狼”技能。政府雖已在全澳學校落實推行性教育，但相關教育大多蜻蜓點水、點到即止，實際成效存疑。本人促請政府儘快建立一套系統、全面、適合不同年齡段的性教育課程，提升性教育課程的成效，增強學生自我保護的意識和能力，同時亦有助促進本澳性別平等社會的建立。

謝謝！

崔世平議員

從促進殘疾人士就業 體現政府智慧巧思

過去，政府為促進殘疾人士的社會參與、經濟融合與生活質素，曾提出多項計劃，以提升殘疾人士就業及僱主聘請殘疾人士的意願。包括：提升殘疾人士稅務豁免限額、對企業主提供稅務扣減、車輛使用牌照稅豁免優惠、推出《鼓勵殘疾金受益人就業計劃》向嘗試投入勞動市場的殘疾人士繼續發放殘疾金等。此外，當局自2003年及2005年起，隔年舉行「優秀殘障僱員嘉許計劃」、「聘僱殘障人士僱主嘉許計劃」，藉此嘉許在工作上表現優秀的殘障僱員，以及表揚聘用殘障僱員的僱主，以促進公眾對殘障人士就業能力的認同和支持。兩項計劃自去年合併為「優秀殘障僱員暨識才僱主嘉許計劃」，至今已累計提名嘉許僱員541人次、企業475間次。可見，政府向來致力為殘疾人士提供友善的就業環境，促進社會和樂共融。

第5/2020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正式於本月起生效，此法目的旨在保障僱員獲得最基本的工資保障，即為每月6,656澳門元、每小時32澳門元的薪金下限。為避免最低工資法律適用於殘疾僱員而可能會減低僱主聘用殘疾人士的意願，對殘疾人士的就業造成影響，政府並未將殘疾僱員納入最低工資的適用範圍。並且，為了支持及鼓勵殘疾人士投身社會工作，讓其獲得工資的保障，特區政府更在最低工資法生效前，推出《殘疾僱員工作收入補貼計劃》行政法規。讓符合一定的工作時數條件且持有“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本地僱員，如收入少於最低工資的規定時，即可申請由政府補貼相關差額。

這就是智慧政府的表現，不需要高科技，只運用高情商，為不同人群創設公平合理而不是一刀切的機會與環境，為智慧政府樹立良好新形象、新標桿、新思維。建議政府官員以此為鑑，在推動產業適度多元、吸引人才、開拓新產業及優化傳統產業再展新猷的時候，引入更多的殘障人士的措施，令殘障人士都可以發揮好他們為社會建設的作用。

李靜儀議員

政府應及早制訂預案適時推出第三輪抗疫援助

疫情為全球經濟帶來嚴重衝擊，進入秋冬，歐美肺炎疫情再起，令世界經濟復蘇存在較大不確定性。本澳整體經濟放緩，各行各業仍面對較大的困難和挑戰，尤其是旅客劇減，旅遊業復甦需時，七至九月本地居民失業人口達1.18萬人，較今年第一季疫情初期增加3,300人，就業不足人口繼續增至1.9萬人；就業人口的大幅減少亦意味著有更多的就業崗位流失，情況確實令人憂慮。而預計在周邊不明朗因素持續增加的環境下，相信未來數月經濟未必有較大起色，政府仍需出台措施，協助業界和居民度過難關。

在推動旅遊業復甦方面，政府年中已推出“心出發”項目，亦有向旅客提供機票、酒店及消費優惠，吸引旅客來澳，然而近期旅客數量未算理想。基於內地疫情相對穩定，本澳亦已較長時間沒有出現病例，加上兩地目前實施出入境須進行核酸檢測措施以加強防疫的工作，期望政府與內地繼續商討逐步恢復來澳旅行團以及網上申請電子旅遊簽注，在兼顧防疫的情況下方便旅客申請，才更有效發揮促進旅遊及消費優惠等措施的吸引力。亦期望積極促成琴澳遊等項目，令旅遊業恢復活力、從業員獲得工作機會。與此同時，亦應繼續出台措施支援旅遊從業員，協助失業人員，例如延續景點導賞計劃等，提供旅遊服務的同時，讓從業員可以透過自身努力參與工作。

除旅遊從業員外，其他各行各業的僱員亦受到不同程度的衝擊，例如就業不足人口當中以博彩及博彩中介業、酒店業和建築業的人數佔多。考慮到有可能經濟持續不景氣、失業率仍然上升的情況，政府應及早制訂預案，適時推出第三輪抗疫援助，繼續支援居民應對“疫境”。與此同時，政府必須做好就業配對工作，助本地人解決失業問題；例如來年政府將加大公共基建投資，為真正做到增加就業機會的目標，公共工程需有條款確保本地業界和從業員可以參與其中。當局亦須檢討和優化目前帶津培訓計劃限制某些行業僱員參與的規定，令受無薪假影響的各行各業僱員都有機會參與。

疫情的到來，再次暴露了澳門產業結構單一、過度依賴博彩業、經濟韌性不足等問題，未來，政府必須更著力於推動產業適度多元、協助中小企提升競爭力，以及對多元人才培養的措施，推動更多行業健康發展。

2020年11月06日 議程前發言

馬志成、馮家超議員聯合發言

(馮家超議員代表發言)

在後疫情期間繼續舉辦大賽車的意義

2020年，全球經濟在新冠肺炎仍然肆虐的情況下大受打擊，本澳作為一個微型經濟體亦不能獨善其身。本澳經濟自年初以來經歷了最嚴峻的考驗，社會有聲音質疑是否還應在經濟還未走出谷底的情況下，繼續舉辦看似收益與開支嚴重不對稱的大賽車。然而，正正在此困難時刻，澳門更應該在防疫與恢復經濟動力的需要之中取得平衡，積極思考開展一切可行的應對之策。

根據2012年底開展的一項有關第59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的研究報告顯示，因舉辦大賽車而為本澳帶來的經濟效益遠超乎一般認知的門券收益及贊助收益。當年的研究估算了大賽車為本澳創造了相當於其開支8.82倍的利益，當中包括有形以及無形利益。收益固然重要，但今年開辦賽事活動，還有更重要的意義。

大賽車為本澳創造的利益更多來自其宣傳作用，通過在世界賽車舞台上展現出一個響噹噹的賽車品牌。在澳門根深蒂固的賭城形象以外，大賽車品牌成功為澳門塑造了一個多元旅遊的國際形象。在過去60多屆賽事中，通過幾代澳門人的努力不斷完善賽事的各項細節，妥善保護了澳門擁有的那條對車手充滿挑戰而別具獨特魅力的賽道，大賽車為澳門在國際舞台上建立了自己的品牌，贏得各方的信任與關注。根據澳門大學過去九年有關訪澳旅客調查的結果顯示，大賽車是澳門所有盛事活動中，知名度最高的。有超過一半的旅客，能隨口說出大賽車是澳門盛事之一。

今年繼續舉辦大賽車，確實有其可取之處。澳門目前最需要做的是向疫情防控已相當穩定的主要旅客來源地——內地市場推廣宣傳澳門已是一個安全出行的城市的事實。而最直接、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在內地媒體上廣泛宣傳這一點。從這角度看，大賽車的如期舉行就可以為澳門取得相當份量的宣傳之效。以目前的情況來看，本澳已與內地開通核酸檢測及健康碼轉換的恆常機制，人員的流動相對便捷，但在剛過去的十一黃金周，訪澳的內地旅客數量不如預期，這可能歸因於內地旅客未能全面

掌握本澳已能有效防控疫情的資訊。藉着大賽車舉辦的契機，正好向內地旅客好好宣傳澳門是一個安全的、便捷的旅遊目的地。盡快展開宣傳澳門已向內地旅客取消旅遊限制的訊息，有望可打破疫情爆發以來為澳門旅遊業所造成的困局。通過有針對性的媒體宣傳渠道，如在中央電視台、內地社交平台等宣傳大賽車如期舉行，並積極加入澳門的防控疫情資訊，應該能更有效地推動內地旅客積極考慮重遊澳門的意欲。

另外，大賽車作為運動競賽項目，政府亦可藉由推動大賽車的持續舉辦，打造一種努力拼搏、戰勝困難的社會精神，好為當下的負面情緒氛圍鼓鼓勁。事實上，2014年度另外一項有關大賽車賽事的認知調查亦顯示，約有66%的受訪居民認同大賽車是一項公平的運動，政府可藉着居民對大賽車認知的這些特質，積極向本澳社會推廣在公平的前提下，保有努力拼搏的精神、勇於向逆境挑戰的信仰的可貴之處。

最後，建議政府辦好大賽車的同時，還要把好防疫關，堅持“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的防疫措施，評估活動可能發生的情況，做好預案。並且，能夠繼續聆聽民意，減少賽事安排對市民生活的影響。讓這場特殊時期舉辦的大賽車，帶來更多正面效益。

黃潔貞議員

完善法制與加強普法，構建兒童安全成長環境

近月接連發生並揭發涉及未成年人的性犯罪事件，令社會嘩然。從政府公佈的立案數字，如 2019/2020 司法年度涉及未成年人色情物品的犯罪從上一司法年度只有 1 宗大幅增加至 19 宗，以及今年上半年涉及未成年人的性侵案也較過往同期增加 1 倍至 10 宗。由此可見，有關犯罪趨勢不容忽視，有必要引起全社會的重視並予強烈譴責。

值得注意的是，部分性侵案件，發生在未成年人經常接觸到的教育及社服機構等場所，以及涉案者屬於上述場所人員。本應是保護兒童成長的地方，卻成為犯罪的場所，引起了不少家長憂慮。事實上，政府早年已表示會開展《非高等教育私立補充教學輔助中心通則》及《社會服務設施發牌制度》的修法工作，當中《非高等教育私立補充教學輔助中心通則》甚至在 2015 年完成了三次公開諮詢，本人一直跟進有關場所的監管並修法進程，但至今仍未進入立法程序。為此，本人再次促請當局盡早完成有關修法工作，加強對入職托管中心、托兒所、補習或持續教育等人員的品德要求，提高違反上述法律場所的處罰金額，以及延長停業期限等處分，並將托管中心亦納入相關法律的監管範圍，以加強場所對管理的重視，重建家長信心。

此外，因應涉及未成年人場所的特殊性質，對於場所安全與人員各項道德規範應有更高的要求。現行規定學校、補習社等場所職員入職雖要提交刑事紀錄（俗稱行為紙），但未明確要求每年更新相關紀錄，托兒所員工的錄用甚至未有相關法律規定；另外，本澳部分刑事紀錄在滿足一定條件後亦可申請“司法恢復”（俗稱洗底）。為此，本人建議當局應參考其地地方做法，研究推出類似性犯罪定罪紀錄查詢的機制，又或建立性犯罪者資料庫，要求會接觸與未成年人有關工作的求職者或僱主，能在雙方同意下申請或查詢相關紀錄。同時，引入增加入職托兒、教育等機構每年都要定期提交刑事紀錄的制度，確保人員的素質，有助更好地保護兒童免受傷害。

另一方面，在婦女團體及本人推動下政府在 2017 年對《刑法典》進行修法，大部分性侵及涉及兒童的性犯罪刑幅都有所提升，其中對未滿十

四歲未成年人實施性騷擾可處最高三年徒刑，亦引入性騷擾等罪名。然而，未成年人遭受性侵案件仍然頻生，加上社會上仍有部分人有“非禮無罪”的觀念，反映性犯罪在社會上的普法工作仍須持續加強。因此，本人建議當局應加強與社團合作向不同年齡、職業階層宣傳保護兒童免受性侵及暴力傷害的知識與普法工作，強調性犯罪後果和對受害人的傷害，做到知法守法，向全社會推廣保護兒童的觀念，共同為兒童構建安全的成長環境。

高天賜議員 2020 年 11 月 6 日議程前發言

掘路老問題，新城 A 區 2 萬 8 千公屋超支、工期引發的擔憂

本月 4 日，運輸工務司司長介紹了期待已久的 2 萬 4 千經屋單位和 4 千社屋單位的初步建設方案。

其中，提到 2 萬 3 千個單位將分期於 2021 年及 2024 年開始建設。但是，如此重要的工程何時完工，哪個部門將負責公共道路開挖工程的協調，卻隻字未提。

工程沒有完工日期，令許多市民感到擔憂，因為沒有兌現承諾的情況近期屢次發生，他們記憶猶新。比如 2009 年規劃的離島醫院綜合體，本應 2017 年向公眾開放，結果至今未見蹤影，可能到 2024 年都難有生命跡象。

近期不好的經驗還有不斷的工程超支，比如輕軌、媽閣交通樞紐、澳大隧道、澳大新校區、氹仔北安碼頭，而新大賽車博物館，預算從最初的 3 億增加到了 8 億。

許多澳門居民認為，政府應完全與公共工程脫鉤，將其批給本地有建設賭場經驗的建築公司，這些公司短短幾個月就可以完成國際知名的大型建築。

政府應該考慮透過國際通用的 BOT 模式（即興建—營運—移轉模式）引入本地建築公司參與，明智地將公共工程批給私營部門，後者獲得批給之後可向銀行融資，無須像 A 區計劃採用的方式那樣使用公帑出資。

透過 BOT 制度，工程的設計和施工完全由私營部門負責，甚至可以包括竣工後 20 到 30 年的管理工作。到期之後，相關建築物歸國家所有。此種公私合作的運作方式非常值得政府考慮，可避免花費公帑。內地、泰國、台灣、沙特阿拉伯、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緬甸、日本都有這種合作方式。

葉兆佳議員

激化市場主體活力 促進投資拉動經濟

近期特區政府進行城市總體規劃草案公開咨詢，民間反映熱烈，各自提出了不同角度和需求的意見，目的是共建美好家園。近日，特區政府又推出新城A區規劃調整優化方案，聽取各方的意見和建議，有關規劃應有盡有，考慮是比較周全的，有關城規及A區規劃帶給澳門居民美好的憧憬。但一分部署，還需九分落實。我們都希望美好藍圖能早日實現。在新城A區規劃調整優化方案介紹會上，本人提出了整個A區共138公頃，都由政府規劃和投資興建，時間會太長、投資會太大，應盡量將可商業化部門以市場化方式，讓私人資本進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提升A區開發效率，激化市場主體活力 促進投資拉動經濟。

值得一提，在現有城市規劃中，氹仔北區都市化整治計劃在1995年核准，沿用十多年，然而卓家村及三家村一帶許多土地因未能作出獨立發展的關係而處於閒置狀況，使道路網及管網等社區基礎設施無法設置。為有效提高計劃的可操作性，同時滿足社會對現今社區發展的需求，在2013年，為推動氹仔北區的都市化發展，土地工務運輸局展開氹仔北區都市化整治計劃修訂研究，透過重新規劃，將氹仔北區發展成一個配套完善的居住生活社區，以優化氹仔市區的生活環境。氹仔北區都市化整治計劃修訂之總規劃面積為223,038平方米，即22.30公頃。建設用地總量為105,045平方米，佔總規劃面積的47%。共劃分成71幅發展用地。預計未來居住人口將達約三萬六千五百人。用地功能主要包括：綠化用地、行人區、公園廣場、行車道路、非工業用途用地、公共房屋用地、社會/公共設施用地、學校及體育設施綜合體用地等。

規劃目標是：充份考慮規劃區內自然生態資源的分佈等等現實及優勢條件，採用社區內路和集聚模式進行空間佈置，以構建新型綠色居住小區；推動氹仔北區土地的集約利用，逐步將孫逸仙博士大馬路西面的都市活力延伸至規劃範圍；全方位完善相關建設，綜合提升區內居民的生活環境素質。集居住、商業、公共設施和社會設施等功能的居住社區。

以上規劃及目標都非常美好，都因在執行時出現土地業權制約令業權難以獨立發展、路網開通困難、可操作性低及實施條件限制大等不同問

題，到目前建成的房屋和社會設施不多，城市面貌和生活環境未能改善。另一方面，TN 地區涉及土地 71 幅，私有業權土地佔 33 幅，投資者長期投資未能進行土地開發，對澳門的投資環境和經濟的拉動也有不利影響。

建議特區政府在新的城市規劃推進的同時，關注原來氹仔北區都市化整治計劃的有效落實，對遇到困難的能主動協調各方持份者，共商解決辦法。尤其在當下經濟不振的情況下，鼓勵私有業權土地投資者實現投資計劃，拉動經濟的增長。

林倫偉議員

盡快落實 A 區的規劃和發展

日前，政府昨向立法會介紹新城 A 區初步計劃，當中包括未來 A 區公屋的建設方案、道路交通設施、社會康體設施及城市綠化等，希望建設以公屋為主、具備完善民生配套、支援中小企業發展的城市濱海新門戶地區。

A 區的發展一直受到社會的關注，雖然城市總規剛完成公開諮詢，要等到明年底才正式出台，但據政府透露 A 區的規劃已基本完成，相信不會有太大改變，加上 A 區有三個地段即 B4、B9 及 B10 已經展開三千〇一十一間經屋建設，各項配套設施有必要盡快完善。因此 A 區的發展已不能再拖，政府要盡快落實興建計劃，設定短中長期的目標，配合 A 區不同時期的發展。

當中公屋的興建最受關注，政府希望未來四年啟動興建，計劃在二一、二三及二四年，分別規劃啟動興建約五千二百、五千六百及五千七百間經屋，二二年則建四千一百間社屋，約二萬三千間公屋，料二〇二二年可再開經屋申請。羅司長甚完相信現屆政府不只一次開隊，甚至兩次三次開隊。對於政府回應居民訴求，增建公屋，落實社屋申請恆常化及經屋開隊表示認同。但剛完成抽籤的經屋申請中，有大量申請者陪跑，即時修改後的經屋法改會計分制，如供應不足亦不能解決居民對經屋的需求。因此，政府應考慮整合未來幾次的經屋申請，以免居民短時間內多次申請外，亦可以減省行政手續，可以讓更多計分靠中間的人有機會，令更多有需要的居民上樓。

最後，希望盡快落實 A 區的兩個學校村的建設，避免重覆石排灣公屋群的經驗，令大量學生要跨區上學，浪費學生及家長的時間外，亦加重跨區交通的負擔，不利學生的長遠發展。而 A 區的綠化空間和公園可以優先建設，讓北區的市民可以提早使用，增加澳門的休憩空間，美化 A 區的整體環境。

宋碧琪議員

完善人才培養及引進機制

人才發展作為澳門特區政府施政的重點之一，無論是頂層設計規劃，亦或是到具體計劃的實施，都耗費了大量的人力物力才得以發展，特別如成立人才發展委員會，並推出如《澳門中長期人才培訓計劃——五年行動方案》、《海外人才回流考察行動計劃》等一系列工作，都進一步推動了澳門人才的發展，令不少本澳青年人才得到提升。

為培養澳門年輕學者，以及吸引澳門在外的高端人才回澳發展，過往政府亦做出過不少嘗試。當中包括了設立人才資料登記庫，並透過人才資料庫成功與本澳在外人才聯繫，通過持續不斷的聯繫鼓勵他們回澳發展，最終成功邀請一名獲選“長江學者獎勵計劃”的特聘教授回澳交流，並促成一名從事生物學研究的年輕學者回澳就業。又例如澳門基金會和澳門大學合作自2015年起便推出為期三年的「澳大濠江學者」計劃。目前，已有20名畢業於海內外國際著名大學、傑出的澳門青年通過遴選成為「澳大濠江學者」。有關計劃大受歡迎，更甚者出現了供不應求的情況。可見，對於旅居外地的澳門人才，只要能給予機會發展，相信當中有不少人才都願意回澳發展建設。

澳門作為大灣區主要城市之一，要在其後的發展中脫穎而出，一方面要仰賴吸引和引進優秀的人才來澳發展建設，另一方面則在於全力推動自身的高等教育發展，支持本地高校邁向世界一流的水準，才能使本澳教育素質得到持續提升。畢竟優秀的高等學府，既能為本地青年人才提供向上提升的機會，亦會吸引世界各地的人才來澳形成聚落。因此社會上也有建議指出，本澳高校應加強與海內外各大高校之間的聯繫，建議以更開放的態度，積極推動本地與外地高校合作的新篇章，以此推動本澳高質量的教育發展，為促進本澳多元發展提供堅實的人才保障。

為此，本人建議：

1. 特區政府日前擬定了《澳門高等教育中、長期發展綱要》初步文本，預計收集意見並作進一步完善後，將於今年內發佈正式文本。該文本旨在透過梳理本澳高教發展的現狀、所面對的優勢、挑戰及機遇，以構思

本澳高等教育未來發展方向。本人認為在疫情常態化的特殊時期，文本的適時提出不失為一個新機遇，在本澳高等教育發展的總體規劃上，政府應採取更宏觀的視野，支持本澳高校能與海內外各地人才和研究資源進行優勢互補，支援本澳高校能夠設立更多多元化的課程，促進本地與外地人才合作交流，培養更多具科研能力的多元人才。

2. 人才的培養和引進應該是並行發展的重要戰略，隨著全球化發展，人才戰略已成為了不少地區及國家的主要戰略，澳門處於粵港澳大灣區戰略發展的重要機遇點，也應用更積極、更進取的引才政策，去吸引人才來澳發展，積極主動為人才來澳發展創造條件，使本澳能夠成為有助人才成長及發展的公平環境。因此人才引進制度應得到持續優化，吸納周邊地區成功的案例，使本澳人才引進制度能得到進一步提升。例如臨近的香港地區實行的“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中所包含的「綜合計分制」和「成就計分制」兩種機制，都會根據申請人所榮獲之獎項進行分數評定，申請者所獲獎項越多，申請得到批准的成功率便越大。因此本人建議可以多多吸納有關政策，吸收真正可促進本澳發展的人才，並嚴格把關以防借此濫批，使本澳的人才結構得到進一步提升，促使澳門經濟和社會進一步發展。

陳虹議員

推動減塑任重道遠 官民合作共同努力

塑膠廢物對環境和生態影響極大，減塑已是世界潮流，全球各國正著力推動減塑計劃，不少國家和地區的減塑成績顯著。2019年11月8日正式生效《限制提供塑膠袋》法律，標誌著澳門的減塑工作走上了一個新台階。但是，2019年澳門總體城市固體廢物棄置量仍然達到55萬噸，其中塑膠佔總量的23.5%。（註1）可見，本澳的全面減塑工作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間。

本人於2019年7月曾在書面質詢中表達對全面減塑的訴求，希望當局把市面上大量使用的即棄式塑膠餐具、一次性塑膠杯、塑膠吸管、發泡膠飯盒等列入管制範圍，尤其對“發泡膠”製品，要立法加強管制。今年7月，政府當局表示計劃明年禁止輸入發泡膠餐盒，並逐步推動減少塑膠用品。（註2）這是一個好消息，顯示出特區當局推動全面減塑、深化環保工作的決心。

為使減塑工作進一步落實深化，本人建議：

1. 盡快落實發泡膠餐盒入口管制工作。當局在加快發泡膠餐盒入口管制工作之餘，還要對飲食業界加強相關宣傳，並協助尋求符合環保標準的高降解度餐盒，讓商家用得安心，居民食得放心。

2. 開展對全面限塑的立法研究。近年一次性塑膠餐具使用率增加，但塑膠餐具在加熱下會釋放有害物質，因此長遠來看，當局還是要加強相關的管制，努力凝聚社會共識，有序開展全面限塑的立法工作。

3. 加強塑膠回收工作。2019年，澳門產生約12.9萬噸塑膠垃圾，但僅有304噸被回收，只佔塑膠垃圾總量的0.23%。可見，當局很有必要加強對回收業界的支持與支援，進一步加大塑膠回收率。

4. 強化減廢減塑的環保宣傳教育。近年商戶及居民的環保意識逐漸增強，但在行動上還未與意識同步，減塑習慣未能很好地形成。當局應持續加強對社區和學校的減廢回收教育，用更便捷的方法吸引居民分類回

收，並有針對性地加強宣傳，營造全社會的環保氛圍，促進全民付諸行動。

註 1：環境保護局《澳門環境狀況報告 2019》

註 2：澳門日報，2020 年 8 月 10 日，第 A01 版：澳聞，環保局擬禁入發泡膠盒

王世民議員

多元部署推動旅業復甦

在疫情常態化發展下，本澳經濟要真正全面復甦，還需依賴旅遊服務業帶動，澳門特區在國家的支持下，率先與內地恢復居民正常往來，近期旅客雖有所增加，但與社會期望仍然存在落差。

日前，政府宣佈再推出「暢遊澳門嘉年華」系列活動，集中宣傳來澳門安心旅遊，並串聯大賽車及美食節等系列活動推廣，增強旅遊吸引力，促進本地旅遊業復甦。有關計劃值得肯定，無疑是為現時低迷的經濟氛圍注入了強心針。

環顧全球各地，澳門出色的防疫工作，讓澳門成為全國唯一一個境外免隔離自由出入的地區，“安全”是加快推進本地旅遊業復甦的最大優勢。特區政府必須把握好正面宣傳澳門的契機，以緊接的各類活動盛事作延伸推廣，與社會各界攜手，為下一階段元旦和農曆新年旅遊旺季作好部署，穩步推進本地經濟的有序復甦。

此外，隨著本澳已進入常態化防疫狀態，特區政府可進一步推動、支持業界開發更多線上產品，例如雲旅遊、雲會展等，國內很多景區和博物館為應對疫情開發了不少雲遊產品，如VR/AR故宮、雲遊莫高窟、博物館雲看展等，都是業界應積極對疫情進行的線上游探索。本澳剛剛結束的MIF展首次引入雲配對直播間，通過雲配對洽談成功簽署的合約逾百份，成效相當理想。從總體看，疫情期間甚或疫情結束後，正常的旅遊出行和會展重啟都需要相當長的時間。建議特區政府更多地利用線上宣傳，激發潛在遊客出遊、參展商舉辦會展的意願，為疫後的全面復甦打好客源基礎，協助各行業進一步加快復元。

2020年11月06日 議程前發言

梁孫旭議員

支持青年融入灣區發展

主席，各位議員：

大家好！

眾所周知，本澳青年融入灣區發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擔負更遠更大使命，既是國家所盼，更是澳門所需，既是老大難題，又是必須加快解決的問題。時下，雖然面對疫情衝擊，穩定青年就業都面臨問題，但推動青年融入灣區發展亦不容遲緩和遲疑，更要抓住時機，順勢而為，加大支持。

行政長官賀一誠先生在參選時，曾就推動青年融入灣區發展作為一項重大使命，並且表達過憂心，深剖過問題，提出過對策。他曾表示，他擔任全國人大常委多年，在國家最高權力機關工作，熟悉有關工作程序和制度，身邊有很多朋友都認為他應該出來帶領澳門年輕人融入大灣區，否則會令澳門更加邊緣化。

他認為，如何帶領青年進入大灣區非簡單的事，如果錯失五年機會，本澳或會更邊緣化，而作為細小經濟體系，邊緣化後本澳未來將更難發展。如何吸引澳門年輕人到收入較低的大灣區城市工作是現實問題，如何讓背負著高樓價的澳門青年拋棄本澳工作進入大灣區值得思考。並且直言「好多青年人都好厭倦做『派牌』工作，但係（到大灣區工作）份人工無可能令佢哋有能力供樓」。他認為要先解決青年居住的問題，青年才能拋下「身段」參與大灣區建設，亦承諾當選後會重點研究這個問題。

毋庸置疑，推動本澳青年融入灣區發展具有重要性、必要性和緊迫性，面對時下疫情衝擊帶來的影響又多了一重挑戰性，如何系統化開展好有關工作成為未來一年甚至幾年考驗特區政府施政智慧和勇氣的一項重大指標，必須加大重視和重點思考。

就推動青年融入灣區發展方面，本人有以下四點建議：

一、加強持續調研提升幫扶政策措施的針對性和實效性，優化現有誘因同時增大誘因，譬如持續擴大青年灣區創業創新計劃或者提供青年灣區就業津助，以及協助解決居住問題；

二、加強就業創業幫扶和指導，建立青年灣區就業創業跟進機制，及時監測、評估和完善有關工作，力求提供及時的幫扶和指導；

三、加強短中長期規劃，就推動青年灣區就業創業制定相應規劃，以有序推進相關工作，平衡青年灣區就業規模化和長期化需要與本澳對人力資源和人才的需求；

四、津助時下青年融入灣區發展。就目前而言，在仍然有不少應屆畢業生未能找到合適的工作之餘，不久又將迎來新一批畢業生投入市場。在本澳經濟復甦尚需時日，人力資源需求仍然疲軟的情況下，特區政府可以考慮採取適度措施，譬如津助措施推動有志青年邁向灣區進行就業體驗，既不影響本澳對人力資源的需求，亦能緩解當下青年就業難和就業質量不高的困境，同時亦能有助促進青年成長成才和融入灣區發展。

推動青年融入灣區，融入國家，是大勢所趨，關係澳門未來，需要廣大青年和社會各界能夠理性認識，深刻思考，積極配合，同心攜手開創美好未來。

2020年11月06日 議程前發言

胡祖杰議員

在“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下建設好澳門

主席、各位同事，大家下午好！

剛剛閉幕的“五中全會”，對中國“十四五”時期發展作出全面規劃。適應新形勢、新要求，提出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

“全會”強調，實現「十四五規劃」與「2035遠景目標」，當中要保持香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過去五年的國家發展得到很好的成果，經濟實力、科技實力、綜合國力躍上新的大台階，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經濟結構持續優化。

與此同時，澳門首份五年規劃(2016-2020)，已定出了澳門未來發展定位，並已納入國家“十三五”規劃。澳門以建設“一中心、一平臺、一基地”為主軸，全力推動特區未來發展是促進經濟適度多元，增進民生福祉的必然選擇，對推進“一國兩制”偉大實踐，對保持澳門經濟穩定、社會和諧具有重要的戰略性和全域性意義。

展望未來，「十四五規劃」與「2035遠景目標」，為未來5年乃至15年國家的發展謀劃藍圖，促進國內國際雙循環，提高產業鏈現代化水準，提升科技創新能力。

澳門作為實施“一國兩制”的成功示範，充分利用國家所給予的支持和優惠政策，進一步加強與廣東、珠海合作，為珠澳兩地締造更美好的未來。珠海橫琴新區是一個打造粵港澳深度合作的示範區，開發潛力巨大，而最重要的是橫琴新區已定位“為澳門產業適度多元發展服務”。

澳門作為一個微型經濟體，必須借助外力，才能打開廣闊的發展空間。我們要抓緊機遇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尤其與橫琴新區開展深度合作，透過政策融合，資源共用，拓闊土地發展，打通交通樞紐、共建共用共管公共設施、共同促進產業多元發展、便利兩地官商產民溝通交流合作，達致深度融合的多方面好處。

目前，橫琴已形成科技創新、特色金融、醫療健康、跨境商貿和專業服務等各項產業，並不斷優化及落實政策支持澳門，尤其在專業人士認可制度、土地資源，人才政策等，形成產業協同的發展新模式。我們必須抓緊機會，落實澳門第二個五年規劃，在"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下，建設好澳門，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共建「一帶一路」，與內地深度融合、優勢互補。

在國家支持下，澳門已經從橫琴作為融入粵港澳大灣區踏上重要一步，澳門可以發揮"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建設好"一中心、一平臺、一基地"，我相信為國家為澳門的未來發展，作出更積極更大的貢獻。

多謝主席，多謝各位同事。

何潤生議員

環保局和能源辦將於明年1月1日起合併，能源辦現有職能併入環保局，環保局則增設能源發展及管理廳，負責策略研究能源政策及產品的發展，以及推動、協調及跟進能源發展和監察行業的公共服務專營公司活動。兩部門的合併相信能達到優化部門架構、精兵簡政的作用，但社會更關注的是未來如何完善能源政策，推動節能減排，將澳門發展成為宜居、宜遊、低碳、環保的城市。

低消耗、低污染和低排放的社會生活方式已經是全球趨勢。為了優化本澳能源結構、減輕對石油的依賴，特區政府多年前引進天然氣，應用於發電、公交、城市燃氣管網（工商及住宅）；近年亦大力推廣普及使用環保電動車，透過修改《機動車輛稅規章》法律，對符合環保排放標準的輕型汽車提供稅務優惠，希望吸引居民使用。然而，為期十五年的“天然氣輸入及傳輸公共服務”批給合同將於明年到期，批給合同內有部分內容未能有效落實，而且未來的天然氣政策將何去何從、新批給合同的修訂進度如何、究竟是續約還是重新競投、天然氣的供氣方案及銷售價格是否會有所調整等一系列問題都未有定案，希望政府盡快向社會公佈詳情。目前本澳只有石排灣公屋、氹仔城區的餐館、路氹城金光大道酒店、橫琴澳門大學、新建公屋及私人大廈等部分單位能使用天然氣，未來應做好天然氣管網的鋪設工作，逐步將天然氣引至澳門半島，並加強天然氣入戶的推廣工作，讓更多的居民能使用安全、環保的天然氣。

而在電動車方面，有不少居民反映本澳充電設施配套不足，影響電動車的普及與綠色出行的落實，建議政府制訂電動車的階段性發展規劃，完善相關法律法規，並因應電動車的增長及使用情況逐步增加充電站的數目，研究利用合適的閒置土地建設更多裝設充電設備的公共停車場，以及考慮規劃新樓預留電動車充電設施，為居民使用電動車提供更多便利條件。同時，建議做好廢舊電池回收及相關宣傳工作，研究設立電動車電池強制回收機制，避免造成環境污染及安全隱患。

除此之外，特區政府在五年發展規劃中提出了“構建智慧城市”的目標，但要打造智慧城市，“能源”這項基礎建設是很重要的關鍵，建議

政府結合物聯網、5G、大數據、雲計算等新型信息技術，積極推動智慧能源發展，打造以智慧電網為核心的城市綜合能源管理系統，將電力、燃氣、冷熱等能源整合，智慧調控能源配置，進一步提升能源綜合利用效率，讓傳統能源服務向綜合能源服務轉變。

施家倫議員

倒閉解僱要留神，追蹤跟進保就業

受到疫情影響，全球局勢多變的大環境下，本澳微型經濟體受到嚴重沖擊，本地經濟大幅下滑，各行業都出現不同程度的危機。值得肯定的是，特區政府先後推出兩輪抗疫措施，以及多項部署，以做好內部防控，提振內需，穩著澳門經濟基本盤，有關紓民困、撐經濟、保就業的措施成效亦受到社會認可。

特區政府為吸引旅客來澳，刺激旅遊消費，延長留澳時間，早在6月就推出「澳門心出發」電子優惠平台，與業界聯合推出一系列購物、酒店和機票優惠，但仍然與預期存在較大的差距，特別從今年的「十一」黃金週顯示，來澳旅客下跌8成6。甚至有關當局都表示，要回復到以往的旅遊規模及模式，估計要到2023年才可以，可見，未來本澳經濟復甦仍需一段較長時間。

由於經濟不景，導致社會失業率持續上升，7月-9月本澳失業率升至4.1%，就業不足率增加至4.7%，當中，作為最大就業市場的博彩旅遊業，受到疫情衝擊更為嚴重，僱員就業不足已成為普遍存在。近日，更有旅行社出現結業情況，可以預計，如若遊客量在短期內未能恢復到一定程度，就業不足最終將會演變成解僱潮，存在巨大隱憂。值得注意的是，這部份就業不足人員，多為中青年，不少為家庭主要經濟支柱，當中，更有需要負擔供樓、子女生活支出等，屆時，解僱潮所引發的一系列連鎖反應，才是最令人擔憂。

雖然政府於5月公佈的《僱員、自由職業者及商號經營者援助款項計劃》，讓合資格人士可獲1.5萬元的援助款項，以解燃眉之急，更規定受惠的自由職業者及商號經營者不可在6個月內結業，確保就業需求。但有關計劃將會於今年12月31日到期，一旦到期後出現解僱潮，除目前通過政府加大基建帶來的增量崗位之外，本澳沒有其他行業可以承接如此大量的失業人員，無疑是對社會造成是雪上加霜的情況。

為此，政府要及早做好應對措施，除繼續促進經濟內循環，創造就業崗位之外，亦要擴大及深化原來的“帶津培訓”計劃，以應對可能會出

現的解僱潮，避免社會出現恐慌。希望當局就未來半年就業市場進行更深入及時的跟蹤，適時推出進一步的計劃，以穩住就業市場，保障就業。

吳國昌議員

**質疑填海新城D區拖延存變數 促加緊建經屋 並限期在收回閒置地
當中規劃配合置業階梯**

面對公眾關注的土地房屋問題，現屆特區政府一再強調由於有填海新城土地，亦有八十一幅總面積超過七十萬平方公尺收回閒置地，已經有足夠資源去實現合理的置業階梯。可是，有關關注填海進度的市民向立法會議員反映，五十八萬平方公尺的填海新城D區在現屆政府管治下一直拖延而沒有具體填海工程進展，而近期透露填海規劃出現變數，更會令填海工程擱置，D區住宅開發無期，而已收回閒置地又未積極開發，絕大部份仍無規劃地閒置。

填海新城除A區外可提供大量住宅用地的D區，在現屆政府管治下一直拖延而沒有具體填海工程進展，以致D區住宅開發無期。特區政府突然透露已向中央政府提出可能放棄五十八萬平方公尺的D區填海的調整方案，可能導致填海新城可提供的住宅（特別是原定在CDE區提供的兩萬住宅單位）大幅減少。

在填海新城住宅地開發存在拖延與變數的背景下，特區政府有責任在已收回閒置土地當中積極規劃開發適量的住宅供應，讓足夠土地資源成為現實，而不再停留於抽象描述！

過去特區政府曾多番強調，收回閒置土地將優先考慮建公共房屋。可是，目前在政府已宣告批給失效的八十一幅總面積超過七十萬平方公尺的閒置土地當中，只有一幅七萬多平方公尺的近偉龍馬路地段以及一幅涉海一居樓花事件的六萬多平方公尺地段獲規劃開發公共房屋。

本人促請特區政府雙線並進，一方面積極加緊開發A區及近偉龍馬路地段建設經濟房屋，另一方面在不削減社屋經屋用地的基礎上著手在限期內進一步指定適當面積（例如可補償D區住宅地面積）的收回閒置地規劃開發澳門居民限購的房屋（包括夾心階層居所），讓澳門居民踏上合理的置業階梯！

蘇嘉豪議員

夾心中的夾心——在住屋夾縫中奮力掙扎的青年弱勢

歷屆政府都口口聲聲「關心年輕人」，諸如每次所謂「真情對話」活動就拿年輕人當佈景板消費一番，但其實從無決心處理其中一項核心問題，即是青年住屋問題。無殼蝸牛、終身樓奴的枷鎖，網綁了許多年輕人的大半生，也囚禁了整個社會新世代發展的原動力，城市只會一直倒退、落後。

包括我三年前的首篇議會發言，至今已經不知第幾次在這個議事堂上，以年輕人的第一人身訴說當前澳門青年弱勢的處境。社會正承受人口倒金字塔（inverted population pyramid）時代的挑戰，人口老化缺口持續擴大，相應的剛性社會保障開支越加沉重，青壯年人口自然被要求扛起不斷付出的重擔。然而，似乎沒有太多人願意傾聽年輕人的心底話，特別是剛離開大學校園，直至剛組織家庭或者一直單身的一大群人，我們名副其實正是夾心中的夾心。

議論青年住屋問題，通常可參考國際的樓價負擔能力指標，以一個有收入的人必須「不吃不住」多少年才買得起樓、樓宇按揭供款佔每月收入多少比例等，測量和評判一個地方的樓價是否健康，甚至可以進一步推動政府、銀行、房地產中介等擴大私樓交易資訊的透明度，再根據買樓和供樓的負擔指標，向市場實時反映不同地區的樓價健康值和警示系統，以利青年合理規劃人生、政府政策適時介入。

受到疫情衝擊，最新一季（2020年7至9月）本地人失業率和就業不足率都持續攀升，本地人月入中位數跌至18,300元，但最近一期（2020年6至8月）私樓平均價依然不動如山，達到每平方米105,134元，反而比去年無疫情的同期逆市上升4.8%。理論上，一個澳門人需要「不吃不住」5.7個月才買得起1平方米即約10平方呎私樓，以去年平均交易價599萬元計算，需要「不吃不住」超過27年，即使年輕人獲銀行九成按揭，亦要「不吃不住」2.7年才付得起一成首期。上述的前提是，一個年輕人的工作必須穩定地賺到月入中位數，而且是在賺到一萬出頭甚至找到工作已經感到慶幸的疫難當前。

反觀口口聲聲「關心年輕人」的特區政府，歷年來卻無所作為，公共房屋政策對年輕人極不友善。在私樓飆升的瘋狂年代，放任一棵又一棵幼苗自生自滅。

先是社會房屋，政府執意維持嚴苛的准入要求，同住青年「萬一」向上流動，一家隨即面臨加租甚至迫遷，社屋僅侷限於照顧社會非常弱勢，導致部分人對租政府樓產生污名化、貧民化的錯誤印象，亦白白浪費了青年先租後買此項重要功能。

至於經濟房屋，拜歷屆政府龜速供應所賜，在新一期「幸運大抽獎」，35,765份合資格申請競逐3,011個單位，數萬人陪跑。無論是核心家團、非核心家團抑或個人申請，絕大部分組別的18至35歲年輕人比例都是最高，部分人更是繼2013年申請後再次被政府玩弄，下一期申請或者要到2022年，成功申請到上樓入伙，隨時要等到2027年，嚴重打擊青年對澳門的歸屬感和向心力。

至於最近的夾心房屋諮詢，政府卻連最基本的供應量和時間表也沒有，又提議夾屋售價與私樓掛鉤，變相帶頭認可「癲價」；更重要的是，政府宣稱透過夾屋回應青年住屋訴求，但一如我之前強調，夾心階層未必是年輕人，年輕人亦未必是夾心階層，諮詢文本建議最寬鬆的收入下限選項，也達到19,455元，超過本地人月入中位數。可以預見的是，若政府不設立特別保障措施，例如先租後買、放寬首期或延長供樓分攤期等，許多年輕人將被排除於夾屋的保障範圍，青年弱勢將繼續弱勢下去。

在此，我必須重申的是，「關心年輕人」不應該只是朗朗上口的空話，年輕人更不應該淪為政府宣傳的佈景板。為了回應、化解當前新一代的焦慮和不安，當權者有必要從解決青年住屋問題著手，釋放多元產業、創意革新的原動力，進而締造更民主、進步、公平、正義的社會環境。

林玉鳳議員

疫後復甦長路漫漫，需加強社會整體照顧能力

不經不覺已踏入十一月，澳門好不容易才能在兇險的疫災下站穩陣腳，但經濟上仍受到重創：本年第三季的總失業率和本地失業率已上升至2.9%及4.1%，創了十年新高，本地居民月收入中位數由兩萬下跌至18300元，是三年來新低。即使本月賭收已稍為回升至72.2億元，但亦只是去年同期的兩成多。再加上世界疫情的反覆不定。可想而知，澳門經濟和社會的復甦之路仍然漫長，疫情對本地各方面的衝擊和後遺症，需要社會上下密切關注和跟進。

疫情下首當其衝的，是因為失業而可能跌入貧困網絡的近貧家庭，以及需要照護撫養家人的群體。上周社工局在回應議員同事口頭質詢時透露，從今年申領社會融和計劃以及明糧坊短期食物補助計劃的人數增長看，相信澳門的近貧家庭有因為今年疫情而增加。根據澳門明愛和澳門大學澳門研究中心最近公佈的調查顯示，食物銀行服務使用者當中有約一成八受訪者需要接受抑鬱治療，更有近一成六受訪者表示有自殺念頭。根據美好家園的一項報告顯示，有三成七受訪市民表示，疫情加重了他們照顧家人的責任，三成一人表示，除經濟因素外，安排時間照顧家庭是最主要的家庭壓力來源。早前扶康會的報告亦指出，該會近八成受訪照顧者出現中高度抑鬱、焦慮徵狀，若家庭成員越多，精神狀況則越差。

各種數據顯示，對近貧家庭以及照顧者的支援工作相當逼切，因此，本人很高興見到政府近日推出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發放對象為重度或極重度智力殘疾人士，以及不能自行坐立的長期臥床人士，每月可獲發2,175元津貼。除了這類人士外，本人亦希望當局能夠考慮將SEN——有特殊教育需要兒童的照顧者納入其中，因為早療及特教兒童的人群定義和數量目前已較確定，這裡有一個估算：假使政府以2,175元按月發放照顧者津貼給特殊兒童家庭，澳門的早療兒童在3歲進入學校系統以後一般會被納入特殊教育系統，根據教青局的統計數字，2018/2019學年，

本澳的特教生和融合生一共有 2301 人，如果以政府現時計劃的每月可獲發 2,175 元津貼計算，每年支出為 6000 萬左右，如果加入 3 歲以下的兒童，據早前官方估計，澳門每年約有 400 名新生兒有早療需要，即是現在 3 歲以下早療兒童約有 800 名，與特教生和融合生加總後，每年為他們提供照顧津貼的支出為 7000 多萬，相比特區政府起輕軌等各種完全看不到封頂、動輒百億以上的工程，又或是上億元計的輕軌隧道維修費而言，支援早療兒童照顧者的成本，絕對在可控範圍之內，而且，正如本人多次指出，根據國內外的研究，支援早療兒童的長遠效果是讓他們有更好的自理、自立能力，有助節省日後社會需要投入的整體醫療和福利開支，因此照顧者津貼不僅僅是福利，也是投資。希望政府考慮將早療和特殊教育需要的照顧者儘早納入照顧者津貼計劃當中。

針對疫情下的失業潮，希望政府除了撥出更多資源支持社會融和計劃以及明糧坊短期食物補助計劃以外，可以因應食物銀行服務使用者多為長者家庭，有較大比例人士面對各種情緒問題，進一步加強對近貧人士的各種支援。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進行了「疫情下弱勢社群的生活狀況調查」，並提出了相應的支援政策建議，例如，一、參考在職家庭津貼資產限額並引入「防貧」概念，進一步放寬申領綜援資格，以 6 個月為限，為在疫情下失業的住戶提供基本生活援助，渡過難關；二、當局應透過帶薪培訓或以工代賑方式，創造更多有關長者家居改善及照顧的短期就業職位。這類政策對擴展社會照護的安全網以及緩衝疫情對弱勢群體的衝擊有幫助，希望政府可以參考推行。同時，加強對疫情下受影響弱勢群體的調研工作，了解和評估需要幫助人群特點和規模、他們的經濟、心理等各方面的需要，確保資源的精準投放及科學施政，加強社會的整體照護能力。

區錦新議員

勿製造社會矛盾轉移焦點 增建經屋滿足社會需求方為正道

住屋，一直是一個困擾澳門社會的問題。這不是說，澳門的房屋不足。事實上，以澳門的接近二十萬個家庭，住屋單位卻有二十三萬個，已超出實際所需。只是，因為公屋的比例太低，而私樓則價格高昂，遠超本澳一般工薪階層家庭所能負荷。對於大多數買不起私樓的人來說，要有自己的居所，就只能寄望於經濟房屋。也因為供應量少，卻又需求者眾，每次經屋申請定必萬人空巷，但九成以上的人是失望而回。二零一三年的經屋申請，有四萬多個家庭申請，只有一千九百個單位供應；二零一九年接受經屋申請，也有三萬七千多個家庭提出申請，而供應量也僅得三千零十一個。在這種供需差距嚴重失衡下，豈能不失望者眾。

在一個理性足夠的社會，當出現嚴重供不應求時，就應該從供應方着手，要求當局增加供應，以紓緩需求壓力。可是，在申請經屋排序較後眼看無望的部份市民，不是批評政府供應不足，反而是攻擊其他的申請者，特別是因為家有長者或殘疾人士的家庭，尤其遷怒於所謂「新移民」。這種非理性反應，一定程度是來自政府的計算。

有人申請經屋排得後，就歸咎於新移民搶走了他們的機會。但現行法律卻是白紙黑字規定經屋申請人必須是澳門永久居民。所以，若還未成為永久居民的新移民，是連申請機會都沒有。現實中有不少未夠七年的新移民受惠，其實不是他們申請到，而是他們家中那位年長的永久居民申請到。

眾所週知，現行的經屋法，其分配方式是分組抽籤，而分組比抽籤更重要。分得的組別前，抽籤才有意義。分得的組別後，如非核心家團或個人申請，根本輪不到，抽籤拿得的順序也變得毫無意義。可以說，自從二零一一年制訂現行經屋法以來，三次申請，獲得購買經屋機會的，都只是核心家團才有機會，其中家團中有長者或殘疾人士者幾乎是手到拿來。而非核心家團和個人申請，完全只是陪跑。很明顯，這是制度造成的結果，若家中有一位沒有物業的長者，不論親自作申請人，抑或只是作為申請家團成員，都因為組別優勢而排在較前順序，較易獲得配售經屋。這種制度造成的不公平，我們應當要求改善制度，而不是埋怨、

責難按照這種制度下取得經屋的人。況且，這種埋怨、責難，除了洩憤，也沒有實質意義？值得思考的是，為何只有 3011 個單位供應，導致只有有長者或殘疾人士的核心家團才抽到？這才是關鍵。

特區政府有可建幾萬個單位公屋的土地，但就只拿出三千零十一個單位出來給人申請。不少人看到別人順序前有機會得經屋，而他沒有，就將矛頭指向長者，指向殘疾人士，指向新移民。應該說，這讓政府成功轉移了矛盾，將市民對經屋不足的憤怒轉移到長者、殘疾人士及新移民身上。政府以這種擠牙膏方式只拿三千個單位出來，就尤如拋幾件骨頭出來，等市民爭餐飽，變成狗咬狗骨，從而讓始作俑者的特區政府置身事外。

頭腦清醒的，應該知道，若經屋供應的數量足夠，比如有三萬個經屋單位供應，有長者或殘疾人士的核心家團抽到，沒有長者或殘疾人士的核心家團也抽到，非核心家團，以至個人申請都可以抽到，那才算得上合理。如今擠牙膏式供應少少，那是政府利用制度來製造社會矛盾，讓抽不到的市民將矛頭指向老人家，指向殘疾人士，指向新移民。甚至有人更倒氣叫政府不要建經屋，完全掩蓋了供應少這個最關鍵的問題。老實說，特區政府有沒有這種丟骨頭的政治智慧呢？本人都認為沒有，但歪打正着，恰好讓市民狗咬狗骨，政府得其所哉。但市民安居難求，造成群體分化，社會和諧受到破壞，這難道是特區政府想要的效果嗎？

鄭安庭議員

主席、各位同事：

下午好！

疫情已經持續將近一年時間。截至今日，澳門已經超過 220 日沒有新增確診個案，防疫措施廣受居民、旅客的好評。隨著疫情逐漸緩和，澳門早前亦逐步放寬通關政策，允許持有 7 日內檢測結果為陰性的核酸證明的內地旅客正常入境。

為進一步配合防疫，保障娛樂場內人員健康，特區政府亦於 7 月公佈了一系列新規定，任何人士進入娛樂場前必須出示有效的核酸檢測證明，且在場內逗留時間不得超過核酸有效期。同時，亦縮減了每張賭檯設置座位的數量。在疫情較嚴重的時期，該等規定的確有助防疫。而現時，在本澳及內地疫情已得到緩解的情況下，有博彩業界人士表示，由於賭檯座位的數量過少，不僅增加了企業的營運成本，亦會降低博彩氣氛，抑制旅客的博彩意欲，影響賭收。

長期以來，澳門的博彩收入佔政府總體稅收的 80% 以上。由於新冠病毒肆虐全球，博彩業在客源不足的情況下，收入一度暴跌 90% 以上。雖然自由行於 9 月底開始恢復，但十月的博彩收入卻未如預期，僅錄得 72.7 億澳門幣。可見，要恢復經濟增長，仍要經歷一段較長的過渡期，需要得到多方面的配合以共渡難關。

有業界人士坦言，現時澳門博彩業可謂舉步維艱，只能靠“食老本”苦撐。政府早前雖推出了一系列援助措施，但卻未惠及為本澳經濟做出最大貢獻的博彩業。儘管政府目前一直強調非博彩經濟多元發展，但是無可否認，博彩經濟仍然為本澳的財政收入貢獻了大部份的稅收。因此，政府亦應加強與博彩業界溝通，關注現時博彩業出現的這些困難。

博彩業界均表示，十分支持當局關於“所有人士在進入場所前，均須佩戴口罩、接受體溫檢測及出示健康碼”的指引，亦希望在現時疫情緩和的情況下，能適當允許增加每張賭檯座位的數量，令進入娛樂場的遊

客在安全情況下玩樂的同時，亦能享受到良好的博彩氣氛，盡情娛樂。
對於業界來說，更能降低娛樂場運營成本，增加整體的博彩收入。

多謝！

2020年11月06日 議程前發言

麥瑞權議員

政府能否為民作主解決滲漏水難題！

對於現時樓宇滲漏水檢測及維修難的亂象，事實上是法律去監管，因為根據《民法典》第四百七十七條第一款以及《都市建築總章程》第七條第一款等規定，都說明當有家居滲漏水問題出現時，尤其是樓上滲水到樓下單位的業主是有責任的，但由於法例具自願提訴性質及沒有強制性，因而現實便存在一些樓上業主不開門配合進行滲漏水檢測或維修的實際案例，政府對此亦無計可施，故現行的解決方法就是告上法庭，但有案例已顯示打官司需 3, 5, 7 年時間，而據政府統計資料顯示：至今年 10 月 30 日，共有 20001 宗求助個案，當中業主不履行維修責任或合作義務的有 2907 宗，佔總體個案的 14.53%。

對此，在近日口頭質詢大會的相關問題中，政府便指出：“建議透過訂定新的法律，當受滲漏水影響的業主經專業檢測，有合理理由懷疑滲漏水是由相鄰單位引致，但無法聯繫或相關業主不配合時，可提起相應的司法或仲裁程序，要求業主開門檢測或維修，若不配合則要承擔強制停水及賠償。”

然而，有專家學者認為，政府訂新法實在有必要，但除上述政府構思的解決方案外，亦可有多一個選擇，就是參考現行已有的辦法。例如：在勞資糾紛問題上，政府訂定《勞動訴訟法典》的理由陳述中便提到：為所有人均可訴諸法律、訴諸法院，引入若干重要處理辦法，其一是新增若干具有緊急性質的勞動訴訟程序，該等訴訟程序是涉及勞工處於失業或要求清償因勞動關係終止而產生的債權的情況；……建立經已簡化步驟的單一訴訟程序，但留有足夠的變通餘地，以便能適用於各種不同複雜程度的情況。故有市民叫我問一聲行政當局，既然勞資糾紛的問題都可以根據《勞動訴訟法典》第五條緊急性及依職權的規定，實行緊急程序處理，那麼滲漏水入屋檢測同維修難的問題是否同樣可參考上述的做法呢？因為這做法除能夠縮短訴訟程序之外，更能避免因司法年度的假期而阻礙訴訟進度的問題，故市民希望政府能為民作主，堅持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認真考慮上述專家學者及市民的建議，能夠及時為民紓困！

2020年11月06日 議程前發言

龐川、陳華強議員聯合發言

(陳華強議員代表發言)

進一步健全澳門維護國家安全法律體系、體制和機制

習近平主席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九屆中央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上明確指出：安全是發展的前提，發展是安全的保障。當今世界正經歷百年未有之大變局，我國發展仍處於重要戰略機遇期，國內外環境發生著複雜變化，各類矛盾和風險易發且難預料。鄧小平先生曾說：和平和發展兩大問題，和平問題沒有得到解決，發展問題將更加嚴重。歷史告訴我們，必須始終把“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維護澳門社會長期繁榮穩定”放在第一位。

在此，我就進一步健全澳門維護國家安全法律體系、體制和機制方面，提出三點建議：

第一，建議特區政府及立法機關，進一步完善《澳門維護國家安全法》及其配套法律體系。一方面，對《澳門維護國家安全法》條文繼續細化補充、適當增加程序部分等方面繼續探討。另一方面，加強對《澳門維護國家安全法》與其配套法律間的銜接問題研究。特別是要重視當前公共諮詢的幾部法案的意見建議，及時回饋修正總結，完善有關法律條文、規範表述。

第二，建議特區政府儘快完善具有澳門特色的維護國家安全體制機制，優化執行機制。一方面，對鄰近地區的一些經驗做法取長補短，適時大膽提出符合澳門特色的維護國家安全體制機制的設想，如：考慮增設有關顧問等；保證舉好旗幟、定好方向、讓有關的政策落實落地。

第三，建議特區政府有關機構加強對維護國家安全有關人員的執政能力建設。增強這些特殊公務人員工資待遇，認真規劃設計有關人員的教育培訓。讓有關人員都能牢固樹立底線思維，提高安全意識、風險意識和機遇意識，提高處理問題、化危為機的擔當和本領。

我相信，在憲法和基本法所共同構成的憲制秩序下，我們完全有信心、有底氣、有能力，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澳人治澳”、

高度自治方針，更加積極主動配合第十四個五年規劃的藍圖，融入國家發展大計當中，為國家安全和發展貢獻澳門力量。